1/4 中缝

2/3 中缝

5/8 中缝

6/7 中缝

9/12 中缝

10/11 中缝

人民法院公告

刘安全：本院受理原告程桂香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须知、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2021)浙0482民初4087号　李镜梅(身份证号码：340824197501131848)：本院受理原告李雪花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浙0482民初4087号判决书。限你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次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平湖市人民法院

(2021)浙0482民初4699号　卜连进(身份证号码：320321198303203817)：本院受理原告宋健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浙0482民初4699号判决书。限你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次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平湖市人民法院

曾凡海：本院受理原告邱志月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人民法院随案监督卡，开庭传票各一份。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天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定于2022年7月20日上午9时30分在本院五将人民法庭审判庭公开审理此案，逾期本院将依法作出缺席判决。

广西壮族自治区昭平县人民法院

(2021)浙0482民初4874号　山东同信箱包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826MA3WC5KG9T)：本院受理原告平湖市创想箱包配件厂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风险提示书、监督卡、民事裁定书及证据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与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本院定于2022年6月27日上午10时00分在本院新球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则依法判决。

浙江省平湖市人民法院

(2021)苏0311民初8708号　徐州中航国通航空产业园建设有限公司、中航国通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江苏广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你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因通过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311民初8708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被告1立即向原告支付工程款1418325.88元及利息。被告2承担连带偿还责任；2、被告1立即向原告支付损失费15万元，被告2承担连带偿还责任；3、诉讼费由两被告承担。)、原告提交的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逾期不提出答辩状的，不影响人民法院审理，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民初823号　王铭明：本院受理原告王灿灿与被告王铭明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因通过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311民初823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工资51150元)原告提交的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逾期不提出答辩状的，不影响人民法院审理，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2日下午14时0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民初824号　王铭明：本院受理原告张倩情与被告王铭明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因通过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0311民初1824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工资81750元)原告提交的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逾期不提出答辩状的，不影响人民法院审理，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2日下午14时0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民初1823号　徐州市鼎盛混凝土有限公司、廊坊瑞盛混凝土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深圳市建兴致宏贸易有限公司诉你们票据追索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裁定书、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当事人须知、司法公开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答辩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黄兴美：本院受理张俊臣与你合伙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皖1202民初992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开发区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另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皖1723民初658号交纳诉讼费用通知书壹份，自公告起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安徽省青阳县人民法院

徐双伟、邵红：本院受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德县支行诉你们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告知书及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点(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承德县人民法院

高倩：本院受理青岛安成德不良资产处置有限公司与你债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定于2022年6月20日9时在本院西一楼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山西省临猗县人民法院

张毓生：本院受理青岛安成德不良资产处置有限公司与你债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定于2022年6月20日9时在本院西一楼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山西省临猗县人民法院

曾祥伟：本院受理谊度(深圳)科技有限公司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江西省赣州市赣县区人民法院

廊坊荣盛混凝土有限公司、廊坊瑞盛混凝土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深圳市建兴致宏贸易有限公司诉你们票据追索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裁定书、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当事人须知、司法公开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答辩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冯绍孝：本院受理牛立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1024民初57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黄兴美：本院受理张俊臣与你合伙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皖1202民初992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开发区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詹世钺：本院受理香河中友商贸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1024民初643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邹云贵：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池州中心支公司与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723民初65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赔偿原告损失计77000元及逾期付款利息等。自公告起三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另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皖1723民初658号交纳诉讼费用通知书壹份，自公告起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安徽省青阳县人民法院

徐双伟、邵红：本院受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德县支行诉你们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告知书及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点(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承德县人民法院

赵彦尊：本院受理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衡水中心支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安平县人民法院

张彦军：本院受理姚峰诉你、姚英杰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4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安平县人民法院

李苏：本院受理安平县新居缘装饰装修门市部诉你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5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安平县人民法院

马德芳：本院受理原告孙国智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6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安平县人民法院

麻子阳：本院依法受理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县支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2022)皖0523民初1304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合议庭人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答辩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黄兴美：本院受理张俊臣与你合伙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皖1202民初992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开发区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陈荣敏：本院受理朱立方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适用普通程序通知书、案件跟踪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5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陈荣敏：本院受理孔宪琼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2)黔2322民初786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审判纪律监督卡、文书上网告知书、民事案件应诉、举证、适用程序通知及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你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期限内如不提交证据材料，视为放弃举证权利。本案将于举证及答辩期满后第3日15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聂朝贵：本院受理何秋沂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2)黔2322民初1169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审判纪律监督卡、文书上网告知书、民事案件应诉、举证、适用程序通知及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你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期限内如不提交证据材料，视为放弃举证权利。本案将于举证及答辩期满后第3日15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陈荣敏：本院受理王剑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陈荣敏：本院受理朱立方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5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陈荣敏：本院受理王晓宗与你返还财产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陈守新：本院受理王剑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蜀法庭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严丽萍：本院受理王纳诉你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281民初1566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张白生：本院受理(2022)苏1183民初762号许守全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答辩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张白生：本院受理(2022)苏1183民初761号杜顺金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5: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姚伟：本院受理王纳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蜀法庭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申请人温岭市宏宇礼品有限公司因遗失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台州分行出具的号码为31300051　50684465、金额为100000元、出票人为温岭市宏宇礼品有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一张，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现依法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17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

浙江省温岭市人民法院

丁利红、阜阳圣堡罗装饰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王玉丽诉你装饰装修合同纠纷(2022)皖1202民初4619号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十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吴同林：本院受理原告罗永奎诉吴同林、吴运红、吴洪、江西昌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原告罗永奎通过本院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人的上诉状、本院的上诉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你应于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民事审判庭提出答辩状正本一份，副本十一份。逾期不提交答辩状，本院按规定移送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李保林：本院受理原告张海潮与你民间借贷纠纷(2022)皖1202民初2951号一案，因采取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颍西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邢福华：本院受理原告邢心怡诉你抚养费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皖1202民初22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第九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答辩书及相关文件，10日内提交证据。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5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15日15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刘娟娟、吕亚军、王彩、李永昌、唐相辉、叶真平：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市分公司诉你们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起诉状、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诉讼服务大厅二楼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

张志祥、闫风、李春付、胡凤影、栾坤鹏、梁友杰：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市分公司诉你们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起诉状、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诉讼服务大厅二楼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

张磊、袁雷、朱明超、崔云尚、王静：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市分公司诉你们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起诉状、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诉讼服务大厅二楼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

李涛、朱轶、孙敏、王彦和、孙猛：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市分公司诉你们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起诉状、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蜀法庭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李宁新：本院受理王剑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蜀法庭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张白生：本院受理(2022)苏1183民初760号杜顺金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5: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姚伟：本院受理王晓宗与你返还财产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蜀法庭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申请人江苏泰商业银行台州分行出具的号码为31300051　50684465、金额为100000元、出票人为温岭市宏宇礼品有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一张，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现依法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17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

浙江省温岭市人民法院

丁利红、阜阳圣堡罗装饰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王玉丽诉你装饰装修合同纠纷(2022)皖1202民初4619号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十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吴同林：本院受理原告罗永奎诉吴同林、吴运红、吴洪、江西昌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原告罗永奎通过本院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人的上诉状、本院的上诉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你应于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民事审判庭提出答辩状正本一份，副本十一份。逾期不提交答辩状，本院按规定移送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李保林：本院受理原告张海潮与你民间借贷纠纷(2022)皖1202民初2951号一案，因采取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颍西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刘娟娟、吕亚军、王彩、李永昌、唐相辉、叶真平：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市分公司诉你们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起诉状、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诉讼服务大厅二楼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

张志祥、闫风、李春付、胡凤影、栾坤鹏、梁友杰：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市分公司诉你们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起诉状、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诉讼服务大厅二楼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

张磊、袁雷、朱明超、崔云尚、王静：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市分公司诉你们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起诉状、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诉讼服务大厅二楼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

李涛、朱轶、孙敏、王彦和、孙猛：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市分公司诉你们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起诉状、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诉讼服务大厅二楼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泉区人民法院

刘建国：本院受理原告李晓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8时3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于宝宏、海城市安畅运输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义县支公司：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诉你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8时3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周秋丽、徐州裕恒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李海港：本院受理原告江苏徐工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诉被告周秋丽、徐州裕恒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李海港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东台市人民法院

杨春城：本院受理原告蔡雪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冯阳伟、牟燕：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支农支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8时3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常先峰：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诉你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吉0192民初16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一、被告常先峰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偿还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代偿款18,019.33元及违约金(以18,019.33元为基数，自2018年4月4日起至2019年8月19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的四倍计算；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14.8%计算。)；二、被告常先峰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支付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到期应交保险费668.08元；三、驳回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268.00元，由被告常先峰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高兰英：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诉你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吉0192民初17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一、被告高兰英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偿还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代偿款45,449.88元及违约金(以45,449.88元为基数，自2016年12月20日起至2019年8月19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的四倍计算；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14.8%计算。)；二、被告高兰英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支付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到期应交保险费389.82元；三、驳回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946.00元，由被告高兰英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刘继刚：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诉你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吉0192民初16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一、被告刘继刚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偿还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代偿款25,298.95元及违约金(以25,298.95元为基数，自2019年4月23日起至2019年8月19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的四倍计算；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14.8%计算。)；二、被告刘继刚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支付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到期应交保险费526.84元；三、驳回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446.00元，由被告刘继刚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孙玉光：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诉你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吉0192民初17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一、被告孙玉光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偿还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代偿款51,499.78元及违约金(以51,499.78元为基数，自2018年5月19日起至2019年8月19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的四倍计算；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14.8%计算。)；二、被告孙玉光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支付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到期应交保险费4,379.07元；三、驳回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196.00元，由被告孙玉光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高艳敏、郭雷、黄贵云、邵军、陈春和、陈燕平、郭应祈、梅佳书、蔡觉敏、陈东、江学清：本院受理原告天下行租车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诉你们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2022)皖0206民初4229号】、被告郭雷(【2022)皖0206民初4230号】、被告黄贵云(【2022)皖0206民初4231号】、被告邵军(【2022)皖0206民初4234号】、被告陈春和(【2022)皖0206民初4235号】、被告陈燕平(【2022)皖0206民初4236号】、被告郭应祈(【2022)皖0206民初4237号】、被告梅佳书(【2022)皖0206民初4238号】、被告蔡觉敏(【2022)皖0206民初4240号】、被告陈东(【2022)皖0206民初4241号】、被告江学清(【2022)皖0206民初4242号】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共11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案件的起诉状、证据、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审判流程公开告知书及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